股票简称：东方雨虹　　股票代码：002271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摘要）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CICC 中金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二〇二一年四月

特别提示

一、发行股票数量及价格

1、发行数量：175,824,175股

2、发行价格：45.50元/股

3、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999,999,962.50元

4、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992,784,138.33元

二、新增股票上市安排

1、股票上市数量：175,824,175股

2、股票上市时间：2021年4月8日（上市首日），新增股份上市首日不除权，股票交易设涨跌幅限制。

三、发行对象限售期安排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中，13家投资者认购的175,824,175股股票自股份上市首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上市要求，不会导致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的情形发生。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上下文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发行人、东方雨虹	指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定价基准日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
发行对象、认购方	指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马英、马云根、W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UBS AG、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珠海煦远鼎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礼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弘美元基金管理公司DCP Management, Ltd.
A股	指	中国境内上市的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金公司、保荐机构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高盛高华	指	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金公司、中信证券、高盛高华
会计师事务所、致同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人律师、金杜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公司章程》	指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认购邀请书》	指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认购邀请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EIJING ORIENTAL YUHONG WATERPROOF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本次发行前）	235,467.7045万元（注）
法定代表人	李卫国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东方雨虹
股票代码	002271
成立日期	1998年3月30日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顺平路沙岭段甲2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北路康家园小区4号楼
邮政编码	100123
联系电话	86-10-8576 2629
传真	86-10-8576 2629
公司网址	www.yuhong.com.cn
电子邮箱	stocks@yuhong.com.cn
经营范围	制造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成套设备；防水材料、防腐材料、保温材料、建筑成套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信息技术服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根据北京市顺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0年12月17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发行人注册资本为235,467.7045万元。但根据发行人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2021年1月4日对合计693.9808万股限制性股票完成了回购注销程序。截至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总额已由2,354,677,045股减少至2,347,737,237股，公司尚未就上述事项导致的注册资本变更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目前，发行人已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根据北京市顺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1年3月22日核发的《营业执照》，发行人注册资本现已变更为234,773.7237万元。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过程

2020年10月15日，发行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并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议案。

2020年11月3日，发行人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处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21年1月18日，发行人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2021年2月7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4号）。

（三）募集资金到账及验资情况

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175,824,175股，发行价格为45.50元/股。截至2021年3月11日15时止，本次非公开发行的13家发行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保荐机构指定账户，2021年3月15日，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10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1年3月11日15时止，保荐机构已收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缴纳的认股资金总额人民币7,999,999,962.50元。

2021年3月12日，保荐机构已将上述认股款项扣除保荐承销费（含增值税）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2021年3月15日，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1）第110C00010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21年3月12日17时止，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999,999,962.5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902,874.7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93,097,087.78元，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175,824,175.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7,817,272,912.78元。

（四）股份登记和托管情况

公司将尽快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等相关事宜。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三、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方式及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全部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承销方式为代销。

（二）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股。

（三）发行数量

2021年2月7日，发行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4号），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00,000.00万元（含本数），且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704,321,171股（含本数），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75,824,175股，不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上限。

（四）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上市首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五）上市地点

在锁定期满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六）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依据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2021年3月2日（T-2日），即《认购邀请书》发送的次一交易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80%，即40.88元/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后，由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联席主承销商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上款描述确定的发行底价的基础上接受市场询价，并由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对投资者认购邀请及申购报价全过程进行见证，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45.50元/股，不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

（七）发行对象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严格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5.50元/股，发行股数为175,824,17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7,999,999,962.50元。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13家，均在402名发送《认购邀请书》特定对象名单内，本次发行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锁定期（月）
1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791,208	399,999,964.00	6
2	马英	8,791,208	399,999,964.00	6
3	马云根	7,054,945	320,999,997.50	6
4	W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6,593,406	299,999,973.00	6
5	UBS AG	9,736,263	442,999,966.50	6
6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593,406	299,999,973.00	6
7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6,593,406	299,999,973.00	6
8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1,978,021	999,999,955.50	6
9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12,593,406	572,999,973.00	6
10	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956,043	361,999,956.50	6
11	珠海煦远鼎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25,274	669,999,967.00	6
12	天津礼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461,546	931,000,343.00	6
13	德弘美元基金管理公司DCP Management, Ltd.	43,956,043	1,999,999,956.50	6
	合计	175,824,175	7,999,999,962.50	-

（八）募集资金量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7,999,999,962.50元，减除发行费用6,902,874.72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993,097,087.78元。

公司已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严格遵循《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资金到位后及时存入专用账户，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确保专款专用。

公司将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督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九）本次发行的申购报价及获配情况

1、《认购邀请书》发送情况

东方雨虹本次非公开发行启动时，联席主承销商共向402家机构及个人送达认购邀请文件。其中包括2021年2月9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认购邀请名单中共386名特定投资者，包括前20大股东（剔除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后，未剔除重复机构）20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70家、证券公司33家、保险机构21家、私募及其他机构236家、个人投资者6位。

自报送《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至启动发行前，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收到12名新增投资者的认购意向，其中私募及其他机构9家、个人投资者3位。

自认购邀请书发送投资者后至询价申购日前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收到4名私募及其他机构的新增投资者认购意向。

联席主承销商及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对最终认购邀请名单的投资者认购资格及合规性进行了审慎核查，认购邀请文件的发送范围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也符合发行人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及发行对象的相关要求。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存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直接或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联席主承销商以及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2、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

2021年3月4日（T日）9:00-12:00，在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全程见证下，簿记中心共收到29单有效申购报价单，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均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除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无需缴纳保证金外，其余投资者均按《认购邀请书》的约定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累计统计结果与下列条件（以下简称“发行结果确定条件”）进行比较，当全部有效申购的累计统计结果等于或首次超过任一发行结果确定条件时，累计有效申购的最低认购价格45.50元/股为本次发行价格：

（1）投资者累计认购总金额大于800,000.00万元；

（2）投资者累计认购总股数大于704,321,171股；

（3）获配的投资者数量达到35家。

具体申购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别	关联关系	锁定期（月）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是否有效
1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4.5	30,000.00	是
2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	无	6	45.69	40,000.00	是
3	马英	个人	无	6	48.01	40,000.00	是
					42.33	42,100.00	
					40.88	44,100.00	
4	马云根	个人	无	6	46.02	32,100.00	是
					44.11	35,100.00	
					43.51	38,100.00	
5	W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QFII	无	6	46	30,000.00	是
					44.5	60,000.00	
6	UBS AG	QFII	无	6	48.1	30,400.00	是
					46.18	44,300.00	
					43	80,100.00	
7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QFII	无	6	43.81	30,100.00	是
					42.81	33,100.00	
8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3.8	40,000.00	是
9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QFII	无	6	45.31	30,100.00	是
10	Deutsche Bank AG	QFII	无	6	40.92	30,000.00	是
11	淮海天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43.88	30,000.00	是
12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寿资产-PIPE2020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保险	无	6	43	30,000.00	是
13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深）	保险	无	6	43	30,000.00	是
14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3.29	30,000.00	是
15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4.12	52,600.00	是
16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5.88	30,000.00	是
					44.06	78,000.00	
					43.06	108,000.00	
17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45.7	30,000.00	是
18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2.01	35,000.00	是
19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QFII	无	6	48	100,000.00	是
					44.76	130,000.00	
					42.38	135,200.00	
20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4	70,100.00	是
					43.5	156,300.00	
21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4.8	30,100.00	是
22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QFII	无	6	48	38,300.00	是
					47	38,300.00	
					46	57,300.00	
23	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无	6	46	36,200.00	是
2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	无	6	41.5	38,000.00	是
					41.15	43,000.00	
					40.88	48,000.00	
25	珠海煦远鼎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无	6	47	67,000.00	是
					45.5	67,000.00	
					40.88	67,000.00	
2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2	51,600.00	是
27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	无	6	40.88	30,500.00	是
28	天津礼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无	6	47	33,000.00	是
					45.5	133,000.00	
					40.88	233,000.00	
29	德弘美元基金管理公司DCP Management, Ltd.	QFII	无	6	50	200,000.00	是

经核查，参与本次发行申购报价的投资者及其管理的产品不存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亦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以及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十）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和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的要求，保荐机构须开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工作。投资者划分为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其中专业投资者又划分为I型专业投资者、II型专业投资者，普通投资者按其风险承受能力等级由低至高划分为五类，分别为C1、C2、C3、C4、C5。本次非公开发行风险等级界定为R3级，适合专业投资者和普通投资者中风险承受能力等级在C3及以上的投资者参与申购。投资者具体分类标准如下：

投资者类别	分类标准
I型专业投资者	1、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包括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等；经行业协会备案或者登记的证券公司子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 2、上述机构面向投资者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经行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 3、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
II型专业投资者	1、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最近1年末净资产不低于2,000万元； （2）最近1年末金融资产不低于1,000万元； （3）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 2、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自然人： （1）金融资产不低于500万元，或者最近3年个人年均收入不低于50万元； （2）具有2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黄金、外汇等投资经历，或者具有2年以上金融产品设计、投资、风险管理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属于I型专业投资者第1项规定的专业投资者的高级管理人员、获得职业资格认证的从事金融相关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律师。 前述金融资产，是指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及其他衍生产品等。
普通投资者	除专业投资者外，其他投资者均为普通投资者。 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普通投资者提交的《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问卷》进行评分，并对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判定，具体标准见下表。 自然人客户/机构客户风险承受能力划分标准对照表： [illegible]

本次东方雨虹发行对象均已提交相应核查材料，其核查材料符合联席主承销商的核查要求，联席主承销商对本次发行的获配对象的投资者适当性核查结论为：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投资者分类	产品风险等级与风险承受能力是否匹配
1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I型专业投资者	是
2	马英	II型专业投资者	是
3	马云根	II型专业投资者	是
4	W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I型专业投资者	是
5	UBS AG	I型专业投资者	是
6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I型专业投资者	是
7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I型专业投资者	是
8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I型专业投资者	是
9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I型专业投资者	是
10	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I型专业投资者	是
11	珠海煦远鼎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I型专业投资者	是
12	天津礼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I型专业投资者	是
13	德弘美元基金管理公司DCP Management, Ltd.	I型专业投资者	是

经核查，上述13家投资者均符合《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及联席主承销商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相关制度要求。

（十一）关于获配对象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核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私募投资基金系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私募投资基金需要按规定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私募基金备案。经核查，本次发行获配的投资者中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的，已在申购报价前履行了备案程序，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产品名称	是否提交备案证明文件
1	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驼铃铁发成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是
2	天津礼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礼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卓越长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是

经联席主承销商及律师核查，本次发行获配的13家投资者均按照《认购邀请书》的要求按时提交了相关材料。以下投资者或其对应的产品，因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所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产品名称	是否提交备案证明文件
1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大家资产-工商银行-大家资产-蓝筹精选5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无需
2	马英	-	无需
3	马云根	-	无需
4	W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WT资产管理有限公司-WT中国基金有限公司（RQFII）	无需
5	W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WT资产管理有限公司-WT聚焦中国基金（RQFII）	无需
6	UBS AG	自有资金	无需
7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无需
8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无需
9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自有资金	无需
10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 Fidelity China Special Situations Fund – GIT 68961/CSSIT	无需
11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 Fidelity Institutional Emerging Markets Fund/EPEM	无需
12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 Fidelity Funds – Emerging Markets/F/EMD	无需
13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 Fidelity Funds Emerging Markets Pool 2/F/EMDT	无需
14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 Fast Emerging Markets Fund/FSEM	无需
15	珠海煦远鼎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高瓴煦远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需
16	德弘美元基金管理公司DCP Management, Ltd.	德弘美元基金管理公司-德弘美元基金二期（DCP Management Ltd.-DCP Capital Partners II, LP.）	无需

注：本次发行的最终配售对象珠海煦远鼎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珠海高瓴煦远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设立的投资主体，无需履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基本备案手续。珠海高瓴煦远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经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登记备案。

经核查，以上获配的投资者及其管理的产品不存在“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通过直接或间接形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亦不存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以及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的情形。

（十二）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关联关系、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及未来交易安排

1、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述发行对象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发行对象全额以现金认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形。

2、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

最近一年，发行人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之间未发生过重大交易。

3、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来的交易安排

对于本次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决策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共13家，分别为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马英、马云根、W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UBS AG、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珠海煦远鼎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礼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德弘美元基金管理公司 DCP Management, Ltd.。发行对象相关情况如下：

（一）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大家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楼10层1001-63
注册资本	6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何肖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76938 19XU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8,791,208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马英

姓名	马英
身份证号码	320525 1953********
住址	江苏省吴江市平望镇溪港村
认购数量	8,791,208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马云根

姓名	马云根
身份证号码	320525 1948********
住址	江苏省吴江市平望镇溪港村
认购数量	7,054,945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四）W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公司名称	WT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企业性质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住所	Suite 607-08, New World Tower 1, 16-18 Queen's Road Central, Hong Kong
编号	RQF2020HKF246
认购数量	6,593,406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五）UBS AG

公司名称	UBS AG
企业性质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住所	Bahnhofstrasse 45,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4051 Basel, Switzerland
编号	QF2003EUS001
认购数量	9,736,263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六）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临潼路170号608室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光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MA1G5KWGXY
经营范围	公募基金管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6,593,406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七）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北路55号贵州金融城1期商务区10号楼23、24层
注册资本	619,455.7406万元
法定代表人	田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000214413134U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资金信托；（二）动产信托；（三）不动产信托；（四）有价证券信托；（五）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六）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七）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八）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九）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十）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十一）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十二）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十三）从事同业拆借；（十四）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认购数量	6,593,406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八）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公司名称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企业性质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住所	State of New York,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编号	QF2003NAB009
认购数量	21,978,021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九）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公司名称	富达基金（香港）有限公司 FIL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企业性质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住所	17/F, One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re, 1 Harbour View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编号	QF2010ASF101
认购数量	12,593,406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十）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日照路2751号绿地齐鲁之门B2-b数字金融产业园2401-4室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廖英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3DF6RF7K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其对投资项目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7,956,043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十一）珠海煦远鼎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珠海煦远鼎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1889号17栋201室-789号(集中办公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珠海高瓴煦远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马翠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5QK5A0C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认购数量	14,725,274股
限售期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

（十二）天津礼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天津礼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新华路3678号宝风大厦18层1840-78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礼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许玉莲)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ACW38